

澎湖研究 第17屆國際學術研討會

The 17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Penghu Research

會議議事規則

國外專題演講 (共 90 分鐘)

一、主持人 (10')

開場時間為 5 分鐘。現場提問為 5 分鐘。

二、主講人 (40')

口頭簡報時間為 40 分鐘。以論文中之重要發現、具啟示性之結論與建議為重點與會眾分享。報告至 35 分鐘按一聲長鈴提醒，40 分鐘按兩聲長鈴提醒。

三、現場口譯 (40')

口譯時間為 40 分鐘，主題演講會場進行逐步口譯。

國內專題演講 (共 60 分鐘)

一、主持人 (10')

開場時間為 5 分鐘、與與談人總結時間為 5 分鐘。

二、與談人 (40')

口頭簡報時間為 40 分鐘。以論文中之重要發現、具啟示性之結論與建議為重點與會眾分享。報告至 35 分鐘按一聲長鈴提醒，40 分鐘按兩聲長鈴提醒。

三、開放研討 (10')

開放 10 分鐘由主持人帶領與會人員進行討論。每人提問限時 2 分鐘，精簡發言第 1 分鐘按第一次鈴，第 2 分鐘滿結束發問。

澎湖研究 第17屆國際學術研討會

口頭論文發表 (共 100 分鐘)

一、主持人 (2')

開場時間為 2 分鐘。

二、論文發表人 (72')

設定 6 位發表人，每篇論文發表口頭簡報時間為 12 分鐘。報告至 10 分鐘按一聲長鈴提醒，12 分鐘按兩聲長鈴提醒。

三、評論人 (24')

每篇論文各 4 分鐘。

四、綜合結語 (2')

主持人與評論人總結時間為 2 分鐘。

綜合座談 (共 60 分鐘)

一、主持人 (10')

開場時間為 10 分鐘。

二、與談人 (15')

設定 3 位與談人，每位與談人發表時間各 5 分鐘，簡單敘明主題與會眾分享。

二、開放座談 (30')

開放發言每人以 2 次為限、1 次以 3 分鐘為限。

就主題內容提問或提擬具體建議，並請書寫發言條供大會記錄。

精簡發言第 2 分鐘按第一次鈴，第 3 分鐘滿結束發問。

避免單一問題一問一答，建議現場提問兩、三個問題後請與談人綜合回答。

四、綜合結語 (5')

主持人與與談人總結時間為 5 分鐘。